

佛道秘密宗教与明代社会

主 编 南炳文

副主编 王克婴 王学秀

天津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佛、道、秘密宗教与明代社会/南炳文主编. —天津:
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2.4

ISBN 7 - 80504 - 786 - 3

I . 佛... II . 南... III . 宗教—关系—社会—研究
—中国—明代 IV . K248.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8042 号

学者文丛

佛道秘密宗教与明代社会

主 编 南炳文

副主编 王克婴 王学秀

出版人 刘文君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邮编 300020)

天津市宝坻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75 字数 210000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 - 80504 - 786 - 3

K·228 定价:15.00 元

目 录

引言	1
----------	---

上篇 明代的宗教政策:保护和限制

第一章 明代宗教政策的创制——朱元璋的宗教政策	7
第一节 元朝以来的宗教界状况	8
第二节 对佛道二教的优惠和扶植政策	13
一、优礼著名僧人道士,屡建法会	13
二、修建寺观	15
三、保护寺观经济	17
四、注释、刊布佛道经典	18
第三节 限制、控制佛道二教的措施	19
一、将佛道地位排在儒家之后	19
二、设置系统的僧道衙门	20
三、编制僧道册籍	21
四、限制僧道数量	21
五、禁止僧人潜住民间	23
六、禁止一般僧道交结官府	23
七、禁止寺观隐匿非法之徒	24
第四节 严禁秘密宗教	24

第二章 祖制的继承——从建文到宣德	29
第一节 建文帝限制佛道的敕令	29
第二节 永乐时期的宗教政策	31
一、停止佛道限田	31
二、重用僧人道士,热心佛道事业	33
三、防止僧道增多,增设僧道衙门	36
四、镇压秘密宗教	39
第三节 宣德时期对佛道限制的加强	39
一、严控度牒的发放	40
二、严禁假冒僧道、私自管辖	41
三、抑制寺观经济	42
四、制止一批修建寺观工程	43
五、保护政策仍在继续	43
第三章 限制不足,保护、扶植有余——	
英宗以后的宗教政策	45
第一节 失策的开始——从正统到成化	46
一、正统年间的崇尚佛教	46
二、景泰至成化年间的继续崇佛	48
三、成化年间“僧道俱倖”	54
第二节 “弘治中兴”时期的宗教政策	56
一、弘治初对佛道的抑制	57
二、由抑制向崇奉的转变	60
第三节 习尚番教的明武宗	64
第四节 明世宗对道教的迷恋	69
一、即位初期的抑制佛道	70
二、态度的摇摆	71
三、大力崇道的开始及原因	74
四、嘉靖中、后期对佛教的压抑	78

五、道教之独得崇尚	80
第五节 隆庆以后佛道地位的高低变化	85
一、明穆宗之转向崇佛	86
二、万历、天启时期之佛道并崇	86
三、明思宗与佛道	89
四、明朝后期对秘密宗教的镇压	91

中篇 明代宗教简况:正统的 衰落和“邪教”的兴起

第四章 佛教:禅宗一枝独秀	97
第一节 明代佛教概况及特点	97
第二节 禅宗为主的各教派	98
一、禅宗	99
二、华严宗(贤首宗)	114
三、律宗	117
四、慈恩宗(唯识宗)	118
五、天台宗	119
六、净土宗	121
第三节 佛教著述、教义研究及刻经事业	122
一、佛教著述	122
二、教义研究	125
三、刻经事业	125
第四节 明末四大高僧	126
一、简历及著作	126
二、思想	129
第五章 道教:正一教历朝贵盛	133
第一节 正一、全真为主的道教教派	133
一、总领道教的明代正一教(天师道)	133

二、明代的净明道	139
三、明代的武当道	141
四、日渐衰微的明代全真道	142
第二节 明代道教名山名观	144
一、龙虎山和上清宫	144
二、武当山诸宫观的建设	145
三、北京白云观	145
第三节 明代《道藏》的编修情况	146
第四节 日益“壮大”的道教俗神系列	147
一、城隍神	147
二、玄武真君	148
三、金阙、玉阙二真君	148
四、关公	149
五、天妃	150
六、五通神	151
第六章 民间秘密宗教:蓬勃兴起的异端力量	153
一、明代白莲教及其反明起事	153
二、罗教	156
三、黄天教	158
四、弘阳教	160
五、三一教	161
六、一炷香教	162
七、民间秘密宗教的经卷及其主要内容、特点	162

下篇 明代宗教与明代社会:全方位的影响

第七章 佛道二教、秘密宗教与明代政治	169
第一节 佛道二教与明代政治	169
一、鸦片烟和避难所	169

二、宣扬君权神授的工具	172
三、乱政的祸根之一	175
四、部分朝臣反对崇佛奉道的努力	178
第二节 秘密宗教反明起事对明代政治的影响	182
一、秘密宗教起事与元末红巾军	182
二、秘密宗教起事与明朝的政治状况	183
三、秘密宗教起事对明朝统治的冲击	184
四、秘密宗教起事与少数民族	185
五、秘密宗教起事与明末农民大起义	186
第八章 明代宗教与社会经济	188
第一节 宗教机构与宗教制度与经济的关系	188
一、僧、道录司及其他宗教人员的支俸	188
二、有关宗教制度的费用	190
第二节 统治者崇信宗教与经济上的巨大浪费	191
一、对僧道的迎送招待费用极大	191
二、作法会、建斋醮浪费惊人	192
三、因宗教事务大行赏赐	195
第三节 庙会与明代社会经济	199
第四节 明代的寺院经济	202
一、来源	202
二、去向	207
三、僧道上层与寺观财产	210
四、寺观经济的社会影响	213
第九章 明代宗教与民间生活	217
第一节 佛道二教与民间生活	217
一、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217
二、地方缙绅交往的重要对象	224
三、不可忽视的社会职能	226

四、佛道节日的社会化	228
五、语言中的宗教色彩	231
第二节 秘密宗教与下层民众生活	234
第十章 佛教与明代外交事务	236
一、众多的僧人使节互访	236
二、以私人身份往来的学问僧	240
第十一章 佛道对明代思想、文学和艺术的影响	244
第一节 佛道与明代思想	244
一、明代士大夫中三教合一、三教同源之说盛行	244
二、王阳明的心学与佛道思想	246
三、王阳明后学的思想与佛道思想	249
四、李贽与佛道思想	250
第二节 佛道与明代文学	252
一、与佛道关系极深的文学家	252
二、文学作品中反映的佛道思想	253
三、以佛道故事为主及佛道色彩极浓的文学作品	256
四、带有佛道色彩的一般文学作品	259
五、与佛道有关的诗歌	261
第三节 佛道与明代艺术	263
一、佛道与明代绘画	263
二、佛道与明代建筑	267
三、佛道与明代雕塑	269
四、佛道与明代音乐	271
后记	272

引 言

明代已处于中国封建社会的晚期。一方面是社会生产力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无论是丝织业、棉织业、陶瓷业,还是矿冶业、造船业、印刷业,都达到了新的技术水平;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商品经济繁荣起来,并由此而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标志着新的社会发展阶段曙光的出现。另一方面,封建社会里固有的阶级矛盾也空前激烈起来,地主阶级进一步疯狂地兼并土地,贵族官僚集团进一步浊乱政治、加重对人民的压榨,劳动人民的生活每况愈下,为了生存,不得不一次次掀起壮烈的反封建斗争。面对这种局势,明朝封建统治者为了挽救封建社会的危机,对付人民的反抗斗争,除了血腥的镇压屠杀外,也在思想方面加紧对劳动人民进行控制。于是,作为中国封建地主阶级统治思想武器的儒家学说,在当时便很自然地被空前强调。不过,仅仅依靠儒家学说对劳动人民进行思想统治,是远远不够的;这又使历来被统治者用作辅助性思想统治武器的佛道宗教思想,在明代被统治者继续加以利用和保护。由此而使佛、道二教在明代得以继续存在和发展。

对自然和社会的不理解,是宗教得以产生和存在的认识根源。在明代这一根源依然存在。当时的社会生产力和科学技术知识虽然大大进步于前代,但自然界里的许多奥妙,依旧是难解之谜;面对沉重的封建压迫,无论是一般劳苦大众,还是进步的思想家,仍

旧基本上是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这样的认识水平,使人们不可避免地可以接受宣扬神秘主义的宗教说教,相信冥冥之中存在着超自然的神力。于是,劳苦大众要从宗教之中乞求救助,统治集团中的成员也免不了膜拜神灵,以求实现自己的愿望。明代佛道二教得以继续存在和发展的第二个原因即在这里。

明代的宗教中,除了佛道两大宗教之外,还有一类被明朝政府禁止存在的宗教,即秘密宗教,如白莲教、罗教、黄天教、弘阳教、闻香教、三一教、一炷香教等。这些宗教,从世界观上讲,与佛道一样,也是带有神秘色彩的宗教唯心主义,没有进步性,但其教义中常常有下层群众或野心家可以用来反对现政权的内容,这便是它们遭到明朝政府禁止的原因所在。不过,它们虽遭明朝政府的禁止,却始终能够存在。因为既然其教义中具有下层群众或野心家可以用来发动反对现政权的斗争的内容,不断产生的反封斗争的进行者即下层群众,以及不断产生的野心家即反明活动的进行者,就不会轻易令其中断流传。秘密宗教这一社会现象的存在,反映了宗教问题的复杂性。如果把宗教比作宝剑的话,由于其作用和影响存在正反两个方面,因而可称之为双刃剑。

佛道二教虽然是明代封建统治者对劳苦大众加强统治的一种思想工具,而就其社会影响来说却并不这样简单。它们除了消极作用外,还有不少积极的客观影响。其许多宗教活动,渐渐成为民众的日常生活习俗的一部分,其音乐、建筑、雕刻、经典等对当时民间的文学艺术、衣食住行发生了重大影响,大大丰富了其内容。此外,在政治、外交、社会经济等方面,也能看到佛道二教的不少积极作用。如此等等,再一次反映了宗教问题的复杂性。

我们已经处于 21 世纪。当今的中国,已非几百年前的中国,其进步程度不可同日而语。但是,宗教仍然是现实存在的社会现象,其复杂性也大大超过既往。面对这一情况,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宗教问题,已是一个不可避免的重大任务了。努力学习马列主义的宗

教理论、努力学习党和国家的宗教政策,是第一位的,是最重要的。但是,历史可以作镜子。为了处理好面临的现实宗教问题,认真研究历史上的宗教问题,吸取历史上处理宗教问题的经验教训,也是很必要的。本书之写作,目的即在于此。

本书主要有三部分内容。第一部分叙述评论明代的宗教政策,试图从中揭示可供后人吸取的经验教训。第二部分叙述了明代佛教、道教以及秘密宗教各派别的发展演变情形、教义及经典编刊状况。第三部分分析了佛、道二教以及秘密宗教对明代社会生活、经济、风俗、文化、思想、政治、外交等方面的各种影响,目的是通过这些内容集中反映宗教这一社会文化现象的复杂性。

上 篇

明代的宗教政策：保护和限制

第一章

明代宗教政策的创制

——朱元璋的宗教政策

朱元璋于元顺帝至正十二年(1352)投奔郭子兴,成了元末起义军的战士,从此开始投入政治斗争生活之中。不久,他又成长为起义军的将领,并且地位越来越高,势力越来越大。至正十六年攻克集庆(今南京),改为应天府,建立起了自己的根据地。二十一年,受当时农民军政权(龙凤政权)小明王之封,做了吴国公。二十四年,自立为吴王。二十八年,在北伐元朝的胜利进军中,正式称帝,建立大明王朝,改年号为洪武。随着其势力的扩大和地位的提高,其对政治斗争生活的投入自然而然地加深起来。这便使之不能不根据实际斗争的需要,对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社会生活等各类问题,制定出相应的政策和策略,以便进一步巩固和发展自己的势力。在正式称帝建立明朝后,更是如此。他的宗教政策在这种情况下,与其他各类政策一起,逐渐制定并形成起来。他在制定宗教政策时,不可能凭空构想,而只能是以当时的宗教界实际状况为依据而加以制定。因此,为了叙述、评论其宗教政策,应该首先从当时宗教界的状况谈起。

第一节 元朝以来的宗教界状况

元朝统治者的主体是蒙古贵族，他们所信奉的传统宗教是萨蛮教。但是，由于当时蒙古贵族的势力所及，横跨欧亚二洲，因此欧亚二洲的各种宗教得以在非常广泛的范围内流传。这使得当时的中国，除了存在萨蛮教外，还有传自西方的基督教（其教徒当时称也里可温，亦称也立乔，其意为奉基督教之人）、伊斯兰教（其传教士当时称答失蛮）、犹太教（当时称“一赐乐业”教，为以色列的音译）等。而其中最为盛行的，是早在元代以前就在中国广泛传播的道教和佛教。

土生土长的道教，在元朝统治中原以前，业已形成四个派系：其一为旧派正一教，亦称天师道；其二为全真教，祖师为咸阳人王喆；其三为真大道教，创始人为沧州人刘德仁；其四为太一教，初祖为卫州人萧抱珍。公元1219年，成吉思汗远在西域进行征伐之时，曾派使臣二人到内地召见全真教教首丘处机。丘处机适时地抓住了这一结交蒙古贵族的大好时机，当即不辞长途跋涉之苦，带领徒弟十八人应召往见。见到成吉思汗后，他一方面根据道教的宗旨，劝其“不嗜杀人”，为治要以“敬天爱民为本”；另一方面，当成吉思汗问以“长生久视之道”时，他又劝其“清心寡欲”。成吉思汗对其相当尊礼，称其应召前来为“天锡仙翁以寤朕志”，于是“锡之虎符，副以玺书，不斥其名，惟曰‘神仙’。”（《元史》卷202）丘处机东归后，住在燕京长春宫，这里遂成为全真教活动的一个中心。丘处机的弟子李志常根据丘处机应召西游的经历，写出了一部《长春真人西游记》，成为流传至今的研究中西交通史的重要史料。

由于丘处机的活动，全真教与蒙古贵族关系甚密，从而使之在元代得到迅速的发展。

这时与全真教的势力能够相提并论的是旧派正一教。正一教

也与蒙古贵族较早拉上关系，因而其势力在元代也比较兴盛。公元1259年，忽必烈曾派人往访正一教三十五代天师张可大，张可大让来访者回报忽必烈说：“后二十年天下当混一。”至元十三年（1226），忽必烈已平江南，派人召见三十六代天师张宗演，称赞其父之言已“验于今”，遂“命坐，赐宴，特赐玉芙蓉冠、组金无缝服，命主领江南道教”，并“赐银印”。二十九年，张宗演死，子与棣嗣，为三十七代天师，“袭掌江南道教”。三十一年，张与棣入觐，卒于京师。元成宗元贞元年（1295），张与棣之弟张与材嗣，为三十八代天师，“袭掌道教”。当时海潮为患，“盐官、海盐两州”，“与材以术治之”，因而更受元朝皇帝的重视。元成宗大德八年（1304），“授正一教主，主领三山符篆”。元武宗即位后，更“特授金紫光禄大夫，封留国公，锡金印”。元仁宗延祐四年（1317），三十九代天师张嗣成嗣位，“袭领江南道教，主领三山符篆如故”（《元史》卷202）。

真大道教和太一教的势力，都不能与全真教和正一教相比，但也得到了元朝统治集团的扶植。真大道教的教首郾希成居燕城天宝宫，为元宪宗所赏识，被授“太玄真人”，使“领教事”。至元五年，元世祖命其徒孙德福“统辖诸路真大道，锡铜章。二十年，改赐银印二”，“又三传而至张清志”，“授演教大宗师、凝神冲妙玄应真人”。元世祖在潜邸得闻太一教教首萧辅道的名声，命人召之至和林，“赐对称旨，留居宫邸”。萧辅道鉴于自己年事已高，“请授弟子李居寿掌其教事”。至元十一年，在两京建太一宫，令李居寿“居之，领祠事”，“十三年，赐太一掌教宗师印”。（《元史》卷202）真大道教和太一教至元末才衰落下去。

与道教相比，佛教在元代更为兴盛。一方面，内地原有的佛教各宗派，这时仍旧相当活跃；另一方面，元朝统治集团尤其重视藏传佛教即喇嘛教。《元史·释老》称：“元兴，崇尚释氏，而帝师之盛，尤不可与古者同语。维道家方士之流，假祷祠之说，乘时以起，曾不及其什一焉。”这里所说的“帝师”即是元朝为喇嘛教上层人物所设